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华山街道办事处是五华区人民政府的派出机关，主要职能职责为： 1. 加强党的建设。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推进街道机关及辖区内社区、各类组织党建工作。指导社区工作，动员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治理，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 2. 促进经济发展。负责编制和组织实施本辖区内经济社会发展、国土空间等各项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协调推进乡村振兴、城乡建设管理、人居环境提升、生态环境保护、自然资源管理和利用，推动街道、社区高质量发展。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高经济发展水平，增加居民收入。 3. 强化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和社会事务，落实教体文化、科技人才、卫生健康、食品安全、社会保障、民政优抚等方面相关政策。 4. 加强辖区内公共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健全完善街道、社区两级政务服务体系。 5. 维护安全稳定。依法承担辖区内平安建设、综合治理、安全生产、消防、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等工作，保障辖区内公民和各类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推进网格化管理和服务，加强社会治安群防群治，健全完善信访和社会矛盾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依法履行法定及上级赋予的相关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切实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统筹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6. 实施综合管理。承担街道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城市建设中重大问题的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等职能。统筹协调财政财务管理、统计管理工作。 7. 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华山街道办事处已根据部门“十四五”发展规划、部门职责，结合年度工作任务设立总体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其中，2025年-2027年部门总体目标为： 1. 固本强基，加强统筹规划，建设魅力华山，着力做好翠湖历史文化片区整治提升和旧城改造、老旧小区改造等重点工作； 2. 强化责任，着力改善民生，建设和谐华山，以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小巷管家”为载体深化群防群治工作，夯实基层社会治理基础； 3. 创新方式，促进共建共享，建设文化华山，围绕环翠湖、昆明老街等历史文化片区，实施翠湖历史文化片区整治提升工程； 4. 常抓不懈，加强精细管理，建设美丽华山，以市容市貌提升、生态环境提升和市容秩序治理为重点，提升城市品质； 5. 在党建工作方面，强化思想引领，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提升社会治理能力上求突破； 6. 进一步在街道辖区内加强相关政策法规宣传，不断推进街道社区治理工作建设； 7. 推动城市建设管理、市容市貌提升等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提升辖区综合环境，改善城市环境面貌。 2025年年度绩效目标为： 一、日常履职工作 1. 保证部门正常运转，确保办事处各科室履职工作正常开展； 2. 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目标及考核指标； 3. 加强街道及社区党组织建设，为街道发展和目标实现提供坚实的思想和政治保障； 4. 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强化辖区相关行政效能，助推辖区经济和社会全面发展。 二、部门年度重点工作 1. 推动经济发展，着重招引供应链企业、区域总部企业； 2. 推进保障民生，提高居民自我管理水平和社区志愿服务体系； 3. 促进城市发展，提高城市管理科学化水平； 4. 抓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推动社会稳定发展； 5. 做好安全生产，严格落实整改问效； 6. 强化党建引领，加强党员干部队伍建设； 7. 辖区群众和街道职工对部门整体工作的满意度达90%以上。 三、年度重点建设项目 1. 流管工作经费项目； 2. 离退休干部相关经费项目； 3. 非税收入专项资金项目； 4. 街道综合工作经费项目。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华山街道办事处已根据部门“十四五”发展规划、部门职责，结合年度工作任务设立总体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其中，2025年-2027年部门总体目标为： 1. 固本强基，加强统筹规划，建设魅力华山，着力做好翠湖历史文化片区整治提升和旧城改造、老旧小区改造等重点工作； 2. 强化责任，着力改善民生，建设和谐华山，以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小巷管家”为载体深化群防群治工作，夯实基层社会治理基础； 3. 创新方式，促进共建共享，建设文化华山，围绕环翠湖、昆明老街等历史文化片区，实施翠湖历史文化片区整治提升工程； 4. 常抓不懈，加强精细管理，建设美丽华山，以市容市貌提升、生态环境提升和市容秩序治理为重点，提升城市品质； 5. 在党建工作方面，强化思想引领，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提升社会治理能力上求突破； 6. 进一步在街道辖区内加强相关政策法规宣传，不断推进街道社区治理工作建设； 7. 推动城市建设管理、市容市貌提升等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提升辖区综合环境，改善城市环境面貌。 2025年年度绩效目标为： 1. 日常履职工作 （1）保证部门正常运转，确保办事处各科室履职工作正常开展； （2）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目标及考核指标； （3）加强街道及社区党组织建设，为街道发展和目标实现提供坚实的思想和政治保障； （4）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强化辖区相关行政效能，助推辖区经济和社会全面发展。 2.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 （1）推动经济发展，着重招引供应链企业、区域总部企业； （2）推进保障民生，提高居民自我管理水平，完善社区志愿服务体系； （3）促进城市发展，提高城市管理科学化水平； （4）抓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推动社会稳定发展； （5）做好安全生产，严格落实整改问效； （6）强化党建引领，加强党员干部队伍建设； （7）辖区群众和街道职工对部门整体工作的满意度达90%以上。 为了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个维度设立，并设立了“统战、侨务宣传、台胞台属公益服务站活动场次2次”，“项目签约落地数量1个”，“走访联系企业次数40次，营商环境改善情况有效提高”，“提升城乡人居环境”，“群众满意度不低于90%”，“部门职工满意度不低于95%”等具体指标。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5年华山街道办事处全年收入为5511.0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121.67万元，其他收入2389.38万元，财政拨款收入中：基本支出拨款收入2544.91万元，项目支出拨款5767.61万元。2025年较2024年增加609.76万元，主要原因为2025年其他收入增加，导致收入增加。 2025年全年支出5706.2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46.12万元，项目支出3160.09万元，2025年较2024年增加1175.70万元，主要体现为老旧小区改造补助资金2024年未验收，2025年验收通过支付资金导致支出较上年增加。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五华区华山办事处我单位始终把制度建设摆在突出位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等法律法规要求，结合部门实际，不断健全机制，相继修订印发了《华山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办法（暂行）》、《华山街道办事处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等多项规范财务和预算管理的制度，形成了事前有评估、入库有标准、项目有明细、执行有监控、完成有评价、结果有应用、信息有公开的全过程预算管理机制。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对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绩效表现情况等进行自我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达到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的目的。
		1. 前期准备	（1）确定自评对象和组织机构。根据《五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将部门整体支出和全部项目支出纳入自评范围，成立由街道办主任任组长、各分管副主任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协调本次绩效自评工作，形成由党政综合办公室牵头组织、协调，各科室积极配合、推行的工作机制，确保绩效管理工作顺利推进。 （2）拟定自评计划，准备自评材料。根据《五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拟定自评计划，准备自评材料。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二) 自评组织过程	2. 组织实施	(1) 任务分解。我单位高度重视自评工作，根据《五华区预算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和《五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由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协调，党政综合办公室牵头，按照各科室职责分工，结合年初预算申报情况、年度中预算调整情况、全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指标设置完成情况，组织各科室共同参与我单位2025年度绩效自评工作，确保按时限要求高标准完成自评工作。 (2) 数据采集。各业务科室收集年度项目实施过程中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完成的相关数据，结合预算资金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涉及本科室的资金进行初步自评工作，对发现的问题进行纠正，并将相关资料报党政综合办公室。 (3) 集中审核。党政综合办公室根据各业务科室上报情况，牵头组织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自评工作，并形成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自评结果报部门领导审定。 (4) 系统填报。按照《五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汇总形成分项目的《2025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以及本部门《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和《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职责履行良好表》，在“云南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服务平台”中，将部门整体和所有项目的自评表格录入系统后按要求上报。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2025年华山街道办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结合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从“目标设定”的合理性、“预算配置”的科学性、“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完整性、“履职产出和效果”的真实性等角度进行分析，结论是部门整体支出的预算配置科学合理，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绝大部分的预期工作任务目标均圆满完成，达到预期效果，效益明显。最终自评分为94分，自评结论为：（优）。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通过本次绩效自评工作，存在以下问题： 1. 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贴合度较低。部分指标与项目实施内容、立项初衷匹配度较差，通用指标过多，缺少项目专属个性指标：数量、权重分配失衡，核心成效指标占比较低。 2. 指标设置量化程度不足，定性指标偏多。大量使用“有效提高、提升”等模糊概述，无具体数值、比例、频次支撑，难以客观评判优劣。 3. 绩效指标覆盖维度不全。侧重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忽视成本、风险管控相关评价指标。 改进措施： 1. 优化指标体系：严格依据项目立项内容、年度工作任务、资金用途重新梳理绩效指标，删除空泛通用指标，增设项目专属、贴合业务的个性指标。。 2. 全面量化细化：对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全部量化，明确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受益人数、提升比例等具体标准，杜绝模糊表述。 3. 补齐维度短板：完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群众满意度、长效可持续性指标，实现指标全覆盖、无缺项。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针对我单位绩效自评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调整和优化本单位后续项目和以后年度预算支出的方向和结构，合理配置资源，推动重大政策和项目提效益、促改革、强质量，提高部门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建立激励与约束机制，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改进我单位预算管理和以后年度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1. 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主要根据国家、省、市、区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进行。切实结合单位实际工作任务完成情况，据实反映单位绩效管理水平，突出部门预算绩效全周期管理，做到预算立项可靠、目标设定科学、运行监控持续、监督自查有力、结果应用合理。 2. 自评完成后对自评结果进行反馈，根据反馈结果进行任务分解，把整改落实任务细分到各个业务科室。各业务科室均按期进行整改，并上报评价结果落实整改情况。 3. 根据新形势和新要求，不断完善单位各项预算管理制度。 4. 强化预算管理，事前必编预算，控制经费使用，使用必问绩效，将绩效管理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及决算等环节。 下一步我单位将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整体目标和具体指标编制的科学性、完整性、全局性、代表性和可执行性，进一步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目标	任务名称	编制预算时提出的的任务措施	绩效指标实际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	相关情况说明
履职效益 明显	经济效益	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经济工作指标，打造2个非公经济党组织示范点，开展招商引资活动，走访联系企业，预防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打击传销暨创建无传销社区工作，每月组织开展不少于1次的宣传活动，全年组织开展至少4次集中排查，每月做好在库企业催报工作。按照区委、区政府与街道签订的年度工作目标责任状，《五华区推进区属街道办事处财政管理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完成下达的临商税工作目标。开展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相关工作，准备相关展板、宣传资料等，用于完善城乡环境卫生基础设施、义务劳动、爱卫专项培训，推进老旧小区垃圾分类设施建设。	经济发展稳中有进。华山街道现存库内企业59家，其中工业3家、批发业4家、零售业7家、住宿业7家、餐饮业12家、服务业13家、建筑业13家。工业1-10月完成规上工业产值222668.10万元，实际增速7.11%，超额完成目标；批发业1-10月完成销售额278343.70万元，实际增速11.50%，增长势头良好；零售业完成销售额73242.80万元，实际增速37.75%；住宿业营业额13725.00万元，增速-7.73%；餐饮业15218.10万元，增速-8.49%；建筑业产值增加值235170.10万元，增速为9.10%，辖区工业、批发业呈现稳中向好态势。2025年固定资产投资目标7亿元，项目包装目标5个，开工及入库目标4个。截至10月，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报数1.56亿元，项目包装6个，开工5个，入库5个。储备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共11个，预计可完成投资约4.62亿元，总计年内预计可完成6.54亿元。	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无。
	社会效益	华山街道与区人民法院、知名律师事务所签约引入法官、律师到社区、小区、楼院贴身解答居民群众有关法律方面的问题，提高普法释法效率；建立“党政同抓、上下联动、主动作为、全员参与”的值班工作体系，严格落实24小时领导带班值班和值班人员全天在岗；统筹派出所、司法所、社区等资源，发挥公共户单位作用，着力做好辖区党政机关安全服务和重点区域治安保障。	稳步推进平安法治建设。一是优化机制，提升矛盾化解效能，充分发挥街道综治中心“2+3(1)+N”实体化运行机制作用，有效整合基层治理资源力量；全年累计排查矛盾纠纷454起，成功化解437起，化解率达96%；其中，纳入“2+3(1)+N”机制分析研判的矛盾纠纷71起，经评估确认存在风险隐患的17起，均已严格按“七个闭环”流程实现全周期管理。二是聚焦风险，强化重点动态管控，以《三单一函》为抓手，实行挂单销号动态管理，全年下发任务单20份，全部纳入“闭环库”并按“七个闭环”流程落实；对辖区28名危险性评估3级以上的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全部纳入动态服务管理，全力实现“三个明显提升”和“四个不发生”工作目标；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线索排查，联合重点目标单位开展反恐演练12场，组织各类督导检查60余次；开展防诈反诈宣传活动30余次。三是统筹资源，筑牢社会面防控体系，有效统筹派出所、司法所、社区及公共户单位等各方力量，协同做好党政机关安全服务与重点区域治安保障；全年累计发动1200余人次投入社会面防控工作，开展各类普法宣传及安全教育活动122场次，切实提升整体治安防控水平。	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无。
	生态效益	完成上级单位下达的生态效益目标。	强化河道巡管，开展禁渔执法300余次，辖区环境质量有效提升。二是环保督察整改常态长效，对2024年以来接办的21件中央环保督察交办件，在全部完成整改的基础上，持续加强日常巡查并常态化开展“回头看”，严防问题反弹，推动形成“整改-巡查-巩固”的有效闭环管理机制。三是绿色空间持续拓展，以“推窗见绿、出门入园”为目标，建成口袋公园2个，在天君殿巷、先生坡等区域实施“增绿补绿”，新增绿地1000平方米；组织文化巷、文林街等沿线71家商户开展“亮橱美窗”行动，通过门前绿化和立体绿化点缀，提升街区绿化品质与整体美感。	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无。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街道履职能力，完成辖区内服务对象及受益对象满意度设定，并按照设定目标执行。	本次绩效自评，自评工作小组为了更客观公正地进行绩效自评，就2025年工作的总体评价情况，向社会群众发放调查问卷。根据调查问卷得分标准说明，按照收回的有效调查问卷的评分进行统计，本次绩效自评，发放调查问卷50份，收回有效调查问卷50份。	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无。
预算配置科学	预算编制科学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单位实际需求编制预算。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单位实际需求编制预算。	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无。
	基本支出足额保障	严格按照人员情况测算生成基本支出，并根据生成的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使用。	基本支出主要是1.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在职在编人员工资、保险，退休人员生活补助等。2.一般公用经费：行政运行经费。在职在编人员的办公费、福利费、水费、电费、培训费、差旅费、公共交通费、车辆运行维护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等。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社区工作者工资、社保和劳务派遣、福利费等。4、社区工作经费：社区办公费，为民服务经费，党建工作经费，综治工作经费等。	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无。
	确保重点支出安排	重点支出重点保障。	重点支出重点保障。	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无。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每年压减“三公”经费预算。	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每年压减“三公”经费预算。2025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1,489.56元。	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无。
预算执行有效	严格预算执行	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并实时根据执行情况进行预算调整，无预算不支出。	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并实时根据执行情况进行预算调整，无预算不支出。	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无。
	严格结转结余	2025年年末结转结余13,067,958.07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结余7,801,506.34元，项目支出结转结余5,266,451.73元。	2025年年末结转结余13,067,958.07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结余7,801,506.34元，项目支出结转结余5,266,451.73元。	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无。
	项目组织良好	预算项目根据单位实际情况组织进行。	预算项目根据单位实际情况组织进行。	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无。

	“三公经费”节支增效	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每年压减“三公”经费预算。	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每年压减“三公”经费预算。	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无。
预算管理 规范	管理制度健全	本单位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认真贯彻落实《会计法》《预算法》《会计基础规范》《内部控制规范》等法律法规，严格执行会计制度、准则规定，确保账务处理的合法合规及准确性。	本单位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认真贯彻落实《会计法》《预算法》《会计基础规范》《内部控制规范》等法律法规，严格执行会计制度、准则规定，确保账务处理的合法合规及准确性。并根据单位管理要求，制定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定期对单位绩效情况进行监督调整。	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无。
	信息公开及时完整	根据财政部门要求，及时完整的进行信息公开。	根据财政部门要求，及时完整的进行信息公开。	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无。
	资产管理使用规范有效	为进一步加强本单位资产管理，实现资产的优化配置，确保资产的安全、高效，防止资产的损失浪费，本单位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文件规定，根据《行政单位财务规则》、《政府会计制度》及《云南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对本单位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实行统一建账，分类管理。本单位固定资产保存基本完整；资产配置合理；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处置有专门的人员经过相关程序处理。	为进一步加强本单位资产管理，实现资产的优化配置，确保资产的安全、高效，防止资产的损失浪费，本单位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文件规定，根据《行政单位财务规则》、《政府会计制度》及《云南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对本单位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实行统一建账，分类管理。本单位固定资产保存基本完整；资产配置合理；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处置有专门的人员经过相关程序处理。	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无。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职责履行良好表				
任务名称	编制预算时提出的的任务措施	绩效指标实际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	相关情况说明
非财政拨款经费	通过上级下达资金，弥补财政资金缺口，完成相关工作目标。	全年累计发放各类救助资金覆盖特困人员109人，发放供养费用949608元、报销医疗费227人次24847.28元，办理临时救助39人106786元，发放无人抚养儿童经费32976元；开展医保政策宣传22次，发放宣传资料1200份，全年参保缴费28319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498人。二是提高就业服务水平，收集有效就业岗位883个，办理就业困难人员认定85人、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报364人；残疾人服务提质增效，为辖区16名残疾人提供精准康复、托养补助申报及技能培训服务；规范发放一、二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424520元、低保残疾人生活补贴132120元；完成残疾人信息动态更新调查，录入残疾人基本信息1252条。同时，扎实做好低保群体中的特殊人员服务保障，2025年辖区低保保障413户471人，其中涵盖吸毒人员87人、两劳释放人员58人，均按规定纳入保障范围并加强动态管理，切实发挥低保兜底保障与社会稳定双重作用。三是做好“一老一小”服务，推进居家养老服务，帮助5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申报适老化改造项目，优化运营翠湖西路社区、北门社区等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为辖区百余名老人提供助餐、康复等服务；定期组织开展“敬老月”慰问活动，发放特殊困难老人慰问金20人6000元、百岁老人慰问金7人7000元，特别慰问百岁老人1人5000元；加强未成年人保障工作，建立“一户一档”动态管理机制，对辖区16名困境儿童开展定期探访，持续跟踪就学、生活等情况，为1名困境儿童定期开展心理疏导。四是积极推动不动产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完成莲花池小区居民不动产权证办理1310本，完成率81%，有效保障群众合法权益；协助医科大学、师范大学、民族大学及省图书馆完成化遗项目申报，推动民大科技楼烂尾楼化解，助力辖区资源盘活与历史遗留问题系统性化解。	2025年度非财政拨款经费年初预算25,833,321.80元，实际支出25,833,321.80元，预算执行率100%。	无。
街道综合工作经费	一、在党建工作方面，强化思想引领，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提升社会治理能力上求突破；坚持联系代表制度，加强人大自身建设力度。落实“两个责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在群团工作上，统筹做好固定资产管理。做好重大调研活动筹备；二是进一步加强人大和政协工作，扩大民主协商。 二、健全完善机关管理工作机制，强化接待、值班、公务用车等管理，提高街道卫生保洁、安全保卫、设施维护管理水平。三是服务保障精准有效。做好各项保障工作，为各类活动提供坚强后盾，扎实开展重点工作事项。 三、做好宣传工作，使人民群众全面了解反恐、扫黑除恶、反邪教、禁毒工作。及时化解矛盾纠纷，深入细致做好特殊群体和重点人员的教育劝阻工作，进一步推进“2+3（1）+N”机制实体化运行，落实“六类风险”隐患排查、化解、稳控“七个闭环”工作，切实保障辖区社会稳定。认真开展法治教育，积极开展禁毒、反邪教等各种法治宣传活动。全面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通过入户进院宣传、社区宣传栏、发放宣传单、互联网等多种渠道，宣传法律知识、安全防范常识，提供辖区群众的法治意识和自防能力,确保辖区安全稳定。 四、进一步在街道辖区内加强政策法规宣传，不断推进街道社区治理工作建设，构建和谐、稳定、幸福的社区环境，深入推动各项为民服务的社会管理实务、民生服务工作，确保华山街道社会面总体平安稳定和谐。 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各项经济工作目标。 六、深入推动社建办各项为民服务的社会管理实务、民生服务工作。推进医疗保险相关工作，提高就业率。 七、认真开展消防安全、安全生产教育，加强安全宣传活动。开展宣传工作，使人民群众全面了消防安全、安全生产工作。增强全民应急意识，提升公众安全素质，提高防灾减灾能力，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重大事故发生；全面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全力预防和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确保火灾形势持续稳定。 八、推动城市建设管理、市容市貌提升等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提升辖区综合环境，改善城市环境面貌，提升辖区群众安全感、幸福感、满意度。	2025年度主要完成以下目标：统战、侨务宣传、台胞台属公益服务站活动场次2次、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活动次数1次、党员干部队伍教育活动数2次、社工站服务群众覆盖人数500人、开展安全生产、消防宣传24次、开展燃气安全检查12次、开展禁毒教育、禁种铲毒专项整治工作20次、开展反恐怖专项检查4次、开展城市网格化专项工作次数6次、在职人员控制率达到100%、项目签约落地数量1个、达规入库企业数量3个、开展招商引资活动1次、走访联系企业次数40次、营商环境改善情况有效提高、提高城市建设服务水平、提高居民安全意识、法律意识等目标。	2025年度街道综合工作经费年初预算1,750,000.00元，实际支出844,019.10元，预算执行率48.23%。	预算执行率较低，主要是因财政资金不足，未及时下达预算资金，导致预算执行率较低。

基本支出及保运转费用	基本支出主要包括：1.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在职编内人员工资、保险，退休人员生活补助等。2. 一般公用经费：行政运行经费。在职在编人员的办公费、福利费、水费、电费、培训费、差旅费、公共交通费、车辆运行维护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等。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社区工作者工资、社保和劳务派遣、福利费等。4、社区工作经费：社区办公费，为民服务经费，党建工作经费，综治工作经费等。	2025年度完成在职职工人员经费发放，工资及福利支出16,034,382.22元。其中：完成在职在编工作人员基本工资2,567,642.00元、津贴补贴2,609,188.13元、奖金1,961,242.00元、绩效工资发放1,123,573.50元。社保及公积金缴纳3,177,382.19元（个人部分），其他工资福利支出4,595,354.40元，完成街道所需办公用品及其他用品购置，按时缴纳单位水电等，有效保障单位工作开展与机构正常运转，预算执行率为95.80%。	2025年度基本支出及保运转费用年初预算27,110,250.76元，实际支出25,461,231.77元，预算执行率为93.92%。	无。
离退休干部相关经费	1. 做好街道机关离退休支部各项学习活动； 2. 做好街道老年大学分校各项工作； 3. 做好上级部门及街道办事处交办的其他工作。	2025年，由于预算资金未下达，导致离退休干部补贴发放0人，街道离退休干部待遇未落实，未完成年初预算目标。	2025年度离退休干部相关经费年初预算8,000.00元，实际支出1,650元，预算执行率20.63%。	预算执行率较低，主要是因财政资金不足，未及时下达预算资金，导致预算执行率较低。
流管工作经费	1. 做好基础信息采集，全面压实房屋出租人、用人单位、学校、医院、物业管理机构、房屋中介机构等单位 and 个人的申报采集责任，推广使用“安家昆明”微信小程序，推行流动人口信息采集社会化，做到应采尽采、应录必录，确保流动人口和出租房屋采集率、准确率达到95%以上，确保实现流动人口和出租房“底数清、情况明、管得住、服务好”的目标； 2. 配合公安部门健全流动人口中的高危人员管控机制，对来自高危地区的流动人口建立流出地流入区域协作查机制，加强对流动人口主要落脚点和活动场所的排查整治，补齐防范“短板”，填平治安“洼地”； 3. 配合主管部门充分利用报纸、电视、广播、网络等媒体，加强对《昆明市流动人口服务管理条例》《昆明市居住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的宣传，加强对流动人口和出租房屋服务管理工作的宣传引导作用。 4. 做好上级部门及街道办事处交办的其他工作。	2025年度，华山街道办事处全面压实房屋出租人、用人单位、学校、医院、物业管理机构、房屋中介机构等单位 and 个人的申报采集责任，推广使用“安家昆明”微信小程序，推行流动人口信息采集社会化，做到应采尽采、应录必录，确保流动人口和出租房屋采集率、准确率达到95%以上，确保实现流动人口和出租房“底数清、情况明、管得住、服务好”的目标。	2025年度流管工作经费年初预算63,792.00元，实际支出63,792.00元，预算执行率100%。	无。
非税收入专项资金	1. 推动市容环境整治不断取得新成效，提升辖区综合环境，改善城市环境面貌，提升辖区群众安全感、幸福感、满意度。 2. 加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切实提高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人员已发行政水平和执法水平，解决执法队伍工作、生活后顾之忧，从而激发执法人员工作的主动性及经济学，使之更好地为城市管理工作服务。组织协调开展综合治理工作。开展市容市貌、环境卫生整治、拆违拆临、数字城管案件、取缔占道经营。	城市管理精益求精。一是违建管控与专项整治严格有力，全年共拆除各类违建8宗，拆除面积4206.6平方米；集中整治了10余起擅自变动房屋主体结构的违规装修案件；取缔占道经营近400起，辖区内无长期盘踞流动商贩；重点整治文林街、黄公东街等特色街区以及省政府、区政府周边共享单车停车问题，与共享单车运营公司协商8次，市容秩序持续向好。二是试点开展“城管进社区”工作机制，筑起前沿服务阵地，创新打造集“党建、执法、服务”功能于一体的城管驿站，推动执法力量下沉社区一线，该经验做法受人民网、中新社的采访；全年通过驿站接待群众超1000人次，现场处理违章200余起，成功调处因防盗门安装、公共空间占用等引发的邻里纠纷10余件，切实解决居民身边“关键小事”，实现从“群众抵触”到“群众欢迎”的转变。三是网格治理与接诉即办高效响应，深化“街道-社区-网格-楼栋”四级管理体系，网格平台全年处置案件超2.7万件，结案率保持在99%以上；优化“接诉即办”机制，妥善处置12345热线投诉案件超5000件，办结率100%，切实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四是爱国卫生与健康宣教深入人心，广泛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宣传，全年组织“周五义务劳动”32次，清运垃圾7.5吨，清除卫生死角70余处，治理病媒孳生地26处；结合爱国卫生月开展系列活动7次，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份，引导居民增强卫生文明意识，共同营造健康环境。五是队伍建设与执法服务规范优化，修订中队管理及考核办法，将工作、考核紧密挂钩；开展业务培训与纪律作风警示教育10余次，统一执法流程与标准；推行“721工作法”与柔性执法，执法冲突减少40%，群众满意度显著提升。	2025年度非税收入专项资金年初预算950,000.00元，实际支出444,980.50元，预算执行率46.84%。	预算执行率较低，主要是因财政资金不足，未及时下达预算资金，导致预算执行率较低。